

昭平县农业农村局单位政府采购项目 意向公开有关情况说明

昭平县财政局：

我局计划采购 2024 年昭平县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提升项目（仙回瑶族乡茅坪村、古盘村、新中村、鹿鸣村，昭平镇龙坪村、马圣村、江口村、上岸村，樟木林镇新华村），采购预算金额 1494.678967 万元。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20〕37 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22〕84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我单位特作出如下说明：

一、计划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 桂财农〔2023〕125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配套资金的通知等文件的批复，我单位本次拟采购的 2024 年昭平县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提升项目（仙回瑶族乡茅坪村、古盘村、新中村、鹿鸣村，昭平镇龙坪村、马圣村、江口村、上岸村，樟木林镇新华村），已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发布了首次采购意向公开，后来因为项目资金下达有变化，于 2024 年 2 月进行了首次采购意向公开更正。在设计最终稿出来后，因预算金额超过首次意向更正的金额 20%，于 2024 年 8 月 9 号又发布了第二次采购意向公开更正。

二、需要提前申报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的原因

本项目的实际意向公开时间已经有 9 个月，但更正的意向公开时间不足 30 天，但按计划本项目必须在 2024 年 12 月前完成施工，所以必须提前申报政府采购计划。

三、对开展本次采购活动作出的承诺

在本次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局将严格履行采购人主体责任，落实落细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要求，若有因为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存在问题被审计单位约谈、要求整改，被第三方评估机构或优化营商环境考核部门等约谈、考评扣分、整改或后续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出现的被投诉等情形，愿接受相关部门的违规处罚并承担一切不良后果和法律责任。

采购单位：昭平县农业农村局（盖章）

采购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8 月 26 日



（备注：根据相关政策和工作要求，该情况说明需要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盖公章）